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雅琪
電話：08-73204155轉3632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00233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社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007758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463180_11007758900_1_3463180_110077589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推動「支持式修復正義」教育工作坊案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2月25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000132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將修復式正義概念引入學校，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規劃符合在地需求的支持式修復正義，並研發配合的教材以利解決校園衝突問題、促進學生間關係的和諧，以落實友善校園，特舉辦本次教師工作坊。
- 三、本工作坊高雄場辦理相關資訊：110年4月15日（星期四）假「國立中山大學國際研究大樓 華立廳」舉辦。
- 四、本工作坊將以「社會情緒學習（培養學生情緒能力、表達能力、問題解決能力）」、「修復式正義（以修復式會談解決學生衝突）」、「支持團體法（以旁觀者協助解決霸凌事件）」等講題，講解支持式修復正義的三層次問題解決機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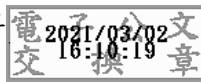


五、准予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並課務派代，並採線上報名方式，請至支持式修復正義中心網站（<http://srjcenter.nsysu.edu.tw/>）報名，詳細報名資訊詳見附件。另為避免群聚感染導致「新型冠狀病毒」（COVID-19）疫情傳播，本工作坊具報名人數上限並依序錄取。請參與者自備口罩並於活動時全程配戴，倘因疫情進行活動日期或暫緩、停辦之調整，將另行通知。

六、其餘事宜請洽本活動團隊羅書芹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7-5251551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